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REND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1)

鎮江新區公安分局撤銷對博思中國銀行賬戶資金凍結 及 鎮江中院凍結博思中國 2350 萬元人民幣之進一步公告

本公佈乃由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10 條發表。

茲提述本公司於 2013 年 2 月 20 日及 2012 年 11 月 21 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博思中國銀行戶口被凍結之公告。

1. 本公司 2013 年 2 月 21 日上午 11 點 03 分獲知，鎮江新區公安分局已撤銷對博思中國銀行賬戶資金 4900 萬人民幣之凍結。
2. 博思中國於 2013 年 2 月 20 日獲知被鎮江市中級人民法院凍結帳戶資金 2350 萬元人民幣(「該事件」)，原因正在查證。
3. 董事會認為該事件不會對本集團整體資金流動性造成不利影響。由於鎮江新區公安分局的撤銷凍結行為，本集團相對 2012 年 11 月 21 日公告時，增加了流動資金 2550 萬元人民幣。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在沒有不可預見的情況下，本集團仍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目前的需要，即本公告之日起至少十二個月。
4. 承接本公司 2012 年 11 月 21 日公告所述，董事會已重新擴大集團的香港業務，重新開拓香港及海外市場。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另一間主要附屬公司中國趨勢科技有限公司，主要在香港從事電子技術及相關產品交易。根據本集團截止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管理賬目，中國趨勢科技有限公司十二個月錄得營業額約 2280 萬

港元。承接本公司 2013 年 2 月 1 日公告所述，中國趨勢科技有限公司已簽署戰略合作協議以擴充香港及海外業務。董事會進一步確認本集團所有其他附屬公司像往常一樣正在經營他們的業務，董事會不認為該事件會對本集團的其他成員造成任何影響。本集團香港業務及資金流不會因此次凍結而受到影響，仍將平穩、健康運作。

5. 如該事件有任何重大發展，本公司將在適當的時候另行發出公告。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向心

香港，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向心先生、梁曉進先生及陳班雁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占良先生、安靜女士及陳義成先生；龔青女士為向心先生之替任董事。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8171.com.hk 內刊登。